

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。

根据通讯表决结果，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1. 《关于公司涉盐板块股权整合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对部分涉盐板块进行股权整合，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盐业集团东方海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海盐”）现金收购公司子公司山东鲁晶制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鲁晶制盐”）和山东盐业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电子商务”）全部股权。

公司持有东方海盐100%股权、持有电子商务100%股权；公司持有鲁晶制盐60%股权，山东莱央子盐场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莱央子盐场”）、山东寒亭第一盐场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寒亭盐场”）、山东肥城精制盐厂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肥城盐厂”）、山东岱岳制盐

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岱岳制盐”）分别持有鲁晶制盐10%股权，其中，莱央子盐场、寒亭盐场系东方海盐全资子公司；肥城盐厂、岱岳制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本次对部分涉盐板块进行股权整合，以鲁晶制盐和电子商务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为转让价格，由东方海盐现金收购鲁晶制盐和电子商务全部股权，具体为：公司将持有的电子商务100%股权转让给东方海盐，将持有的鲁晶制盐60%股权转让给东方海盐；莱央子盐场、寒亭盐场、肥城盐厂、岱岳制盐分别将其持有的鲁晶制盐10%股权转让给东方海盐。

本次股权整合系公司对旗下涉盐业务板块进行整合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正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19日